

中共信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信深改委字〔2022〕5号

中共信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信丰县国资办改革创新攻坚行动 实施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驻县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信丰县国资办改革创新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已经县委深改委第十五次暨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信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2年12月16日

信丰县国资办改革创新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2022-2024年)

为持续巩固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成果，纵深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根据《江西省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赣改字〔2022〕10号）、《关于印发〈赣州市贯彻落实江西省深化乡村振兴体制机制改革等7个改革攻坚行动实施方案责任分工表〉的通知》（赣市改办字〔2022〕1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及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围绕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确定的工作目标，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党建系列决策部署，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持续巩固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成果，加快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一流企业，为我县高质量发展示范先行区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攻坚目标

——一年巩固提升。2022年，坚持突出重点、聚焦难点、务求实效，决战决胜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持续巩固提升改革成果。在现有主体信用评级1家AA企业的基础上，再培育一家AA企业。

——两年纵深推进。2023年，纵深推进县属企业改革创新，形成一批改革尖兵和典型经验。县属国有企业实现资产规模超

400亿元。

——三年创新突破。2024年，国有资本布局更加优化，企业治理更加科学，国资监管体制更趋完善，国企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 聚焦重点难点，巩固拓展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成果

1. 深度推进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国有企业党的建设，不断强化政治理论武装，切实提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完善国有企业公司章程，明确党组织的职责权限、机构设置、运行机制、基础保障等重要事项，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体系，明确党委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贯彻落实《关于省属国有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企业党委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从组织上制度上机制上确保党的领导地位。制定完善县属国有企业内部“三重一大”制度，实现决策制度化、制度清单化、清单信息化，推动制度更完善、监督更有力、行为更廉洁。突出政治标准，选优配好敢担当、善作为的高素质专业化国有企业“一把手”。(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 完善董事会建设推动有效运行。进一步推动国有企业董事会配齐建强，加快建设专业尽责、规范高效的董事会。加强董事会规范运作，规范董事会议事规程，建立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定期报告和董事报告履职情况制度，切实提升董事会运行质量。把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外部董事队伍作为工作重点，拓宽外部董事来源渠道，丰富外部董事人才库，加强外部董事履责管理，切实发挥外部董事作用。（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3. 有序落实董事会和经理层职权。坚持授权放权与加强权力运行监督相结合，全面推进各层级重要子企业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全面建立并落实国有企业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的管理制度，合理划分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决策事项。制定完善经理层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经理层的职责、权限和运行程序，不断提高经理层行权履职质量、效率。严格落实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的工作机制，切实抓好企业经营管理。（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4. 推动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现高质量、全覆盖。落实县属国有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年度综合考核制度，纵深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紧盯考核奖惩刚性兑现、薪酬设计体现强激励硬约束等关键要求，严格契约管理，狠抓措施到位，真正实现“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职位能“下”能“出”。加强思想动员和系统培训，不断增强经理层成员任期意识、契约意识、责任意识，提高履职能力。（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5. 推动三项制度改革在各层级企业全面实施。全面实施以劳动合同管理为关键、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大力

推动国有企业新进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普遍落实，畅通员工转岗、待岗、解聘等多种形式的正常流动通道。加快建立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全面实行全员绩效考核，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核心岗位、急需紧缺人才、作出突出贡献的生产一线高技能人才和基层“苦脏险累”人群倾斜。（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二）聚焦上下联动，纵深推进县属国资国企改革

6. 加大对地方国资监管指导力度。加强地方国资监管，推动我县全面完成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推进县属国有优质资源资产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实现融资平台优化升级。规范改组或组建地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有效防范风险，逐步建设成为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化、市场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7. 加强地方国企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以推进企业董事会建设为重点，规范权力运行，实现权力和责任对等；明确党组织和其他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加快构建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8. 加快增强地方国企市场化活力。加快建立灵活高效的市场化经营机制，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市场化用工制度，合理拉开分配差距，真正形成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三）聚焦布局优化，持续提升国有经济整体功能

9. 全面完成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树立全县国有资产资源“一盘棋”思想，加大经营性国有资产资源向县属国有两大集团集中，重点推动解决国有存量低效资源盘活利用问题，提高我县国有资产、资源配置效率。（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10. 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根据《信丰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方案》文件精神，围绕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采取政府推动、市场化运作的方式，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通过县属国企战略重组，推动县属国企专业化整合，打造两家主业突出、竞争力强、对全县经济社会支撑带动作用明显的集团。

（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11. 突出主责主业推进瘦身健体。持续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加快推动县属国企各类资产要素向主责主业集中。大力促进县属国企加快管理及商业模式创新，合理限定法人层级，有效压缩管理层级。（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四）聚焦提能增效，提高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专业化水平

12. 做强做优做大县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通过县属国企整合重组，在较短时间内打造两家资产规模较大的两大投资控股集团。鼓励县属国企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大力撬动市县（区）资金、金融机构资本、社会资本，形成我县社会资本参与产业投资发展新格局。支持县属国企加强与市属国企、发达地区企业的战略合作，引进有先进经验的基金管理人，提升县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能力。（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县

金融中心、各县属国企）

（五）聚焦以管资本为主，加强专业化体系化法治化监管

13. 构建国资国企内外联动大监督体系。着力构建统一规范、专业科学、协同高效的国资监管体系，优化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切实解决监管不到位的问题。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放活与管好相统一，把监管重点进一步聚焦到管好国有资本布局、规范国有资本运作、提高国有资本回报、维护国有资本安全，加快构建出资人监督闭环。加强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做到体系完整、控制全面、执行有效。探索建立出资人监督与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察（巡视）监督问题线索的双向移送机制，实现出资人监督与党内监督、纪检监察、巡察（巡视）监督、审计监督等有机贯通、相互协调。（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

14. 建立县属国有企业创先争优考核机制。制定出台县属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办法，构建全新的以业绩论英雄、定奖惩、排座位、给待遇的考核评价机制，实现科学精准考核。在县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基础上，建立更高层次、更加聚焦的考核体系，树立更高目标，提出更严要求，推动企业创新倍增、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责任单位：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落地落实，成立信丰县国资国企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县委书记任组长，县委副书记、县长任第一副组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

常务副组长，县财政局、县国资中心、县委组织部、纪委监委、人社局、发改委、审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金融中心、县城投集团、发控集团为成员，具体负责做好总体设计、统筹协调工作，研究决定国资国企改革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国资中心，负责全县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的组织实施和推动落实。县国资中心要认真履行协调、调度、督促职责，县有关部门要履行好主管、监管责任和加强政策支持，加大对县属国有企业战略重组、专业化整合和改革过程中的政策支持，赋予县属国有企业更大改革自主权，鼓励结合实际大胆创新。县属国有企业要认真落实改革创新攻坚行动的主体责任，按照行动要求和时间节点落实好各项改革任务。

（二）强化督查考核。注重追求改革实效，县委改革办和县国资中心要做好督查考核工作，并将其作为对国有企业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及时对改革任务完成情况和改革成效进行考核评估，评估结果作为国有企业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对不合格、不达标、未产生改革实效的企业进行督促整改。

（三）严格责任落实。县属国有企业是国企改革主体，党组书记、董事长是第一责任人。县属国有企业每半年向县国资中心报送工作推进情况、存在问题及工作建议。县国资中心不定期对县属国有企业各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约谈、通报或问责。

附件：信丰县贯彻落实《江西省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责任分工表

信丰县贯彻落实《江西省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方案（2022-2024）年》责任分工表

序号	行动任务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完成时限	成果形式（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领导	配合单位
1	聚焦重点难点，巩固拓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不断强化企业党的建设，切实提高国有企业政治领导力、政治执行力，扎实推进党的政治武装、理论武装、政治引领、政治保障等重点工作，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旗帜鲜明讲政治，在加强国企负责人自身政治建设的同时，注重将理论学习转化成“为人民服务”的动力，提高政治能力，特别是把握方向、把握大势、把握全局的能力和保持政治定力、驾驭政治局面、防范政治风险的能力。	2024年12月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	深化推进党的全面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	全面完善国有企业章程，明确党组织的职责权限、机构设置、运行机制、基础保障等重要事项，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明确党委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	县属国有企业完成党建入章，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	2024年12月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3	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确保党的领导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得到落实	贯彻落实《关于省属国有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企业的权责和工作方式，从组织上制度上机制上确保党的领导地位。	组织学习《关于省属国有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意见》，按要求贯彻落实相关举措；明确规定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制定“三重一大”制度，严格执行党组织前置程序。	2024年12月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4	健全完善公司内部“三重一大”制度，推动国企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制定完善县属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制度，实现决策制度化、制度清单化、清单信息化，推动制度更完善、监督更有力、行为更廉洁。	各国企制定完善公司内部“三重一大”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同时，将“三重一大”决策前、决策后相关材料上报国企派驻纪检监察组，推动国企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2022年12月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陈海平	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序号	行动任务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完成时限	成果形式（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领导	配合单位
5	突出政治标准，选优配好敢担当、善于作为的高素质专业化国有企业“一把手”。		严格选人用人标准，匡正选人用人风气。坚持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方、兴业有为、清正廉洁的“20字”标准。每年组织国企“一把手”开展政治谈话，严肃国企政治生态；开展述职述廉活动，促进国企负责人转变作风、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2024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6		进一步推动国有企业董事会配齐建强，加快建设专业尽责、规范高效的董事会。	打造思想政治过硬、年龄结构合理、专业化的董事会成员队伍，配齐建强国有企业的董事会，建立专业尽责、规范高效的董事会。	2024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7		加强董事会规范运作，制定相关文件，规范董事会议事规程，建立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定期报告和董事监事报告履行情况制度，切实提升董事会运行质量。	制定相关文件，加强董事会规范运作，规范董事会议事规程，提升董事会运行质量。	2022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8		完善董事会建设推会有效运行	把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外部董事队伍作为工作重点，拓宽外部董事人才库，加强外部董事履职管理，切实发挥外部董事作用。	2023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9	聚焦重点难点，巩固拓展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成果	坚持授权放权与加强权力运行监督相结合，全面推进各层级重要子企业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	坚持授权放权与加强权力运行监督相结合，全面推进各层级重要子企业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	2022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10		全面建立并落实国有企业管理制度，合理划分经理层授权的管理权限，有序落实董事会和经理层职权	全面建立并落实国有企业管理制度，合理划分经理层授权的管理权限，有序落实董事会和经理层职权。	2022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11		制定完善经理层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经理层的职责、权限和运行程序，不断提高经理层行权履职质量、效率。	制定完善经理层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经理层的职责、权限和运行程序，不断提高经理层行权履职质量、效率。	2022年12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序号	行动任务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完成时限	成果形式（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领导	配合单位
12	严格落实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的工作机制，切实抓好企业经营管理。	落实县属国有企业高层管理人年度综合考核制度，纵深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紧盯考核激励管理，实现高质量全覆盖。	严格落实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的工作机制，切实抓好企业经营管理。	2022年12月	指导县属国企制定相关制度，严格落实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的机制，切实抓好企业经营管理。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13	推动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现高质量全覆盖。	在对县属国有企业高层管理人年度考核中，建立并综合考核制度，“真正实现“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职位能“下”能“出”。	在对县属国有企业高层管理人年度考核中，建立并综合考核制度，“真正实现“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职位能“下”能“出”。	2022年12月	在对县属国有企业高层管理人年度考核中，建立并综合考核制度，“真正实现“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职位能“下”能“出”。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14	加强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现高质量全覆盖。	加强思想动员和系统培训，不断增强经理层成员任期意识、契约意识、责任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加强思想动员和系统培训，不断增强经理层成员任期意识、契约意识、责任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2022年12月	组织各类培训，不断增强经理层成员任期意识、契约意识、责任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15	推动三项制度改革在各层级企业在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以劳动合同管理为关键、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大力推动国有企业新进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普遍落实，畅通员工转岗、待岗、待岗、解聘等多种形式的正常流动通道。	全面实施以劳动合同管理为关键、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大力推动国有企业新进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普遍落实，畅通员工转岗、待岗、待岗、解聘等多种形式的正常流动通道。	2022年12月	进一步完善人事制度管理，全面实施市场化用工制度，大力推动国有企业新进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普遍落实，畅通员工转岗、待岗、解聘等多种形式的正常流动通道。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16	加大对地方国资监管力度	加快推进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全面实行全员绩效考核，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核心岗位、急需紧缺人才、作出突出贡献的生产一线高技能人才和基层“苦脏险累”人群倾斜。	加快推进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全面实行全员绩效考核，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核心岗位、急需紧缺人才、作出突出贡献的生产一线高技能人才和基层“苦脏险累”人群倾斜。	2022年12月	指导县属国企加快建立健全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全面实行全员绩效考核，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核心岗位、急需紧缺人才、作出突出贡献的生产一线高技能人才和基层“苦脏险累”人群倾斜。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17	加大对地方国资监管力度	加强地方国资监管，推动我县全面建成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制度。	加强地方国资监管，推动我县全面建成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制度。	2023年12月	对我县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梳理，将我县条件成熟的企业划转至县属国有企业进行运营管理，以壮大国企资产规模和收益。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18	推进县属国有企业资源整合和专业化升级。	推进县属国有企业资源整合和专业化升级，实现融资平台优化升级。	推进县属国有企业资源整合和专业化升级，实现融资平台优化升级。	2024年12月	根据县属两大国企集团重组方案，推进其优质资源整合战略性和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实现融资平台优化升级。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序号	行动任务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完成时限	成果形式（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领导	配合单位
19	聚焦上下联动，纵深推进县属国资改革	规范改组或组建地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有效防范风险，逐步建设成为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化、市场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	通过规范改组或组建地方国有企业逐步建设成为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化、市场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	2024年12月	通过规范改组或组建地方国有企业逐步建设成为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化、市场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0	加强地方现代企业制度建设	推进企业董事会建设为重点，规范权力运行，实现权力和责任对等；明确地方国有企业治理主体责任的权责边界，加快构建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指导县属国企建立和完善以推进董事会建设和责任对等；明确党组织和其它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构建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2024年12月	指导县属国企健全和完善以推进董事会建设和责任对等；明确党组织和其它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构建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1	加快增强企业活力	加快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长效机制，完善市场化用工制度，合理拉开分配差距，真正形成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	加快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长效机制，完善市场化用工制度，合理拉开分配差距，真正形成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	2024年12月	指导县属国企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相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长效机制，完善市场化用工制度，合理拉开分配差距，形成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县属国企
22	聚焦布局优化，持续提升经济整体功能	全面完成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	树立全县国有资产资源“一盘棋”思想，加大经营性国有资产向县属国有企业集团集中的力度，重点推动解决国有资产存量低效资源配置效率利用问题，提高国有资产配置效率。	2024年12月	梳理全县国有资产资源，加大经营性国有资产并向社会大量有效资源配置效率问题，提高全县国有资产资源配置效率。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3	聚焦布局优化，持续提升经济整体功能	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	根据《信丰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围绕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采取政府推动、市场化运作的方式，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通过县属国企专业化整合，打造两家主业突出、竞争力强、对全县经济社会支撑带动作用明显的集团。	2024年12月	根据《信丰县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推动国有平台公司转型，实行错位发展，实现市场化经营，打造两家主业突出、竞争力强、对全县经济社会支撑带动作用明显的集团。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4	突出主体责任推进企业瘦身健体	国有企业各类资产要素向主业集中。	持续推进加大工作推进度，加快推动国有企业各类资产要素向主业集中。	2024年12月	指导县属国企梳理各类资产要素向主业集中。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序号	行动任务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完成时限	成果形式（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领导	配合单位
25			大力促进县属国有企业加快管理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合理限定法人层级，有效压缩管理层级。	2024年12月	根据两大国企集团重组方案，合理限定法人层级，有效压缩管理及商业模式创新。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6			通过县属国企整合重组，在较短时间内打造两家资产规模较大的两大投资控股集团。	2022年12月	通过县属国企整合重组，将现有五大平台公司整合成两大集团公司，打造两家资产规模较大的两大投资控股集团。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7	聚焦提质增效，提高国有资产运营水平	做强做优做大县属资本运营平台	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大力撬动市县（区）资金、金融机构资本、社会资本，形成我县社会资本参与产业投资发展新格局。加强与市属国企、发达地区企业的战略合作，引进有先进经验的基金管理人，提升县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能力。	2022年12月	鼓励县属国企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大力撬动市县（区）资金、金融机构资本、社会资本、社会资本，形成我县社会资本参与产业投资发展新格局。支持县属国企加强与市属国企、发达地区企业的战略合作，引进有先进经验的基金管理人，提升县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能力。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各县属国企
28			着力构建统一规范、专业科学、协同高效的国资监管体系，优化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切实解决监管不到位问题。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放活与管好相统一，把监管重点进一步聚焦到管好国有资本布局、规范国有资产运作、提高国有资产回报、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加快构建出资人监督闭环。	2023年12月	进一步完善我县国资监管体系，优化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放活与管好相统一，把监管重点放在以管资本为主，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加快构建出资人监督闭环。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各县属国企
29		构建国内外监督大联动体系	加强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做到体系完整、控制全面、执行有效。	2024年12月	指导县属国企进一步加强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企业内审机制，做到体系完整、控制全面、执行有效。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
30	聚焦以管资本为主，加强专业化法治化监管		探索建立出资人监督与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视监督问题线索的双向移送机制，实现出资人监督与党内监督、纪检监察、巡视监督、审计监督等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2024年12月	加快建立出资人监督与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视监督问题线索的双向移送机制，实现出资人监督与党内监督、纪检监察、巡视监督、审计监督等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
31								

序号	行动任务	一级任务	二级任务	完成时限	成果形式（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领导	配合单位
32	建立县属企业争创优秀考核机制	制定出台县属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办法，构建全新的以业绩论英雄、定奖惩、排座位、给待遇的考核评价机制，实现科学精准考核。在县属国有企业上，建立更高层次、更加聚焦的考核体系，树立更高目标，提出更严要求，推动企业创新倍增、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健全完善经营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出台县属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办法，构建全新的以业绩论英雄评价机制。充分调动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认真性和创造性，推动企业创新倍增、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2022年12月	健全完善经营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出台县属国有企业综合考核办法，构建全新的以业绩论英雄评价机制。充分调动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认真性和创造性，推动企业创新倍增、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县国资中心	陈海平	县财政局、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